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1-007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强化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行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了合理预计，该预计额度及交易内容均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及未来业务拓展需要，属于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本行或本行控股子公司与本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主要指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贷款、债券投资等授信类业务以及资产转让、提供服务、银行间债券及资金交易业务等非授信类业务事项，具体交易事项以监管机构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为准。

本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本行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天宇、申学清、夏华、樊玉涛、梁嵩巍、姬宏俊、张敬国、王世豪、谢太峰对其所关联的子议案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本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关联人与本行之间的最大发生额，不构成授信或交易承诺，实际交易发生时，以本行有权审批机构出具的书面批复为准。本次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行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之日止。

1.企业法人类关联交易

（1）授信类关联交易

一般关联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序号	关联人	截至 2020 年末授信金额（万元）	2021 年预计授信额度（万元）
1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17, 000	370, 000
2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0, 000	100, 000
3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2, 000	45, 000
4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1, 000	320, 000
5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07, 500	330, 000
6	河南晖达嘉睿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88, 431	330, 000
7	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12, 000	350, 000
8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7, 000	120, 000
9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70, 000
1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50, 000	150, 000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8, 000	50, 000
1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000	200, 000
13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000	200, 000

本行附属机构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序号	关联人	截至 2020 年末授信金额（万元）	2021 年预计授信额度（万元）
1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 000	450, 000
2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 000	40, 000
3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000	40, 000
4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000	40, 000
5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000	40, 000
6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00	40, 000
7	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000	40, 000
8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00	40, 000

注：授信类业务是指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及本行授信相关规定的业务类型。

（2）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本行 2021 年度预计为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核定单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现券买卖、质押式回购等具有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市场类交易；为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各核定单笔交易金额不超过 5 亿元的现券买卖、质押式回购等具有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市场类交易，以上业务均可滚动发生。为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核定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信贷资产转移类非授信类业务；为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各核定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 亿元的信托保管、监管等服务类非授信类业务。

2. 自然人关联交易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交易均为授信类关联交易，2021 年度本行对关联自然人授信实施总额管控，预计对关联自然人授信总额不超过 3 亿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情况

1.授信类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授信额度（万元）	截至 2020 年末授信金额（万元）
1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3, 000. 00	/
2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20, 000. 00	317, 000. 00
3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20, 000. 00	80, 000. 00
4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5, 000. 00	42, 000. 00
5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00, 000. 00	111, 000. 00
6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	350, 000. 00	107, 500. 00

	关联企业		
7	河南晖达嘉睿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0, 000. 00	288, 431. 00
8	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20, 000. 00	312, 000. 00
9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50, 000. 00	/
1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50, 000. 00	150, 000. 00
11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90, 000. 00	117, 000. 00
12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000. 00	/
13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 000. 00	/
14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000. 00	100, 000. 00
15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000. 00	200, 000. 00
16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 000. 00	400, 000. 00
17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 000. 00	42, 000. 00
18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00. 00	20, 000. 00
19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00. 00	25, 000. 00
20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000. 00	20, 000. 00
21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00. 00	30, 000. 00
22	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00. 00	20, 000. 00
23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000. 00	30, 000. 00
24	关联自然人	20, 000. 00	9143. 75
本行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本行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2.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额度（万元）	截至 2020 年末实际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1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 000. 00	44, 882. 82	不良资产转让

2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 000. 00	817. 46	信托保管和监管费
3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50, 000. 00	23, 009. 91	信托保管和监管费
4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笔交易不超过100, 000 万元	最大单笔交易80, 364. 18 万元	银行间债券及资金交易业务
5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笔交易不超过100, 000 万元	最大单笔交易99, 765. 09 万元	银行间债券及资金交易业务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笔交易不超过100, 000 万元	最大单笔交易33, 798. 42 万元	银行间债券及资金交易业务
7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笔交易不超过100, 000 万元	/	银行间债券及资金交易业务
8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本行理财合计不超过700, 000 万元	购买本行理财合计415, 000. 00 万元	理财业务
9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本行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本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涉及的关联法人均系依法注册成立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一）关联法人情况

1.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 189 号正商环湖国际 17 层，法定代表人：秦广远，注册资本：193, 000 万元，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城市建设用地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公共停车场管理；对公益事业的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及建设；房屋租赁；物业服务；售电。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4, 023, 993 万元、4, 502, 680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 450, 909 万元、1, 333, 915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31, 817 万元、89, 26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 985 万元、12, 343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19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工人南路 165 号，法定代表人：张慧云，注册资本：10, 000 万元，经营范围：对道路、桥梁工程的投资及管理；道路、桥梁工程总承包；道路、桥梁工程维护及养护；对运输场站和物流设施的投资及管理；对城市基础设施及通信管线的投资及管理；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以上范围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除外）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 263, 833 万元、3，489, 474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 763, 878 万元、1, 745, 182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63, 135 万元、56, 26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 022 万元、−10, 145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3.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11 月 29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友爱路 1 号，注册资本：30, 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明远，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承包，公路工程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人防工程专业承包，对外工程承包；物业服务，房屋租赁（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建材、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景观园林工程、建筑工程设计、研究；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咨询；工程测量；工程勘察。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607, 752 万元、542, 216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62, 256 万元、62, 568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742, 755 万元、172, 38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8, 589 万元、739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4.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12 月 18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法定代表人：刘新勇，注册资本：1, 200, 000 万元，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7, 243, 237 万元、17, 875, 72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5, 302, 082 万元、5, 479, 241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 938, 089 万元、1, 346, 48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07, 644 万元、165, 356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过去十二个月内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5.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17 日，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 101 号正商国际广场 B 幢 301 室，法定代表人：黄可飞，注册资本：500, 000 万元，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房屋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工程；绿化养护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装配式建筑预制部件部品设计、生产、装配、施工服务；工程项目管理。

2020 年资产总额为 1, 050, 340 万元，净资产为 235, 443 万元，营业收入为 462, 872 万元，净利润为 21, 639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董事张敬国可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的关联方。

6. 河南晖达嘉睿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晖达嘉睿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8 日，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郑开大道 296 号自贸大厦 A 座 204 室住所集中地（经营场所：开封市东京大道与二大街交叉口以南晖达商业街 1 号楼），法定代表人：朱冠军，注册资本：5, 000 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

2020 年资产总额为 97, 614 万元，净资产为 37, 224 万元，营业收入为 31, 948 万元，净利润为 6, 044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监事朱志晖可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7. 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7 月 4 日，注册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97 号西侧第十层，法定代表人：石歆，注册资本：1, 000, 000 万元，经营范围：产业投资与运营及资产经营管理；国有股权持有与资本运作；产业园区建设及运营；产业政策研究及投资咨询；企业增值服务。

2019 年、2020 年 6 月资产总额分别为 3, 126, 034 万元、3, 495, 863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2, 058, 263 万元、2, 135, 292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66, 241 万元、51, 30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271 万元、-4, 294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8.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8 日，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2 号河南传媒大厦 26 层，法定代表人：成冬梅，注册资本：500, 000 万元，经营范围：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投资及资产管理；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托管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破产、清算等管理服务；企业并购服务、企业上市重组服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服务。

2019 年、2020 年 6 月资产总额分别为 1, 960, 149 万元、2, 088, 835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748, 048 万元、766, 202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64, 869 万元、26, 84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1, 498 万元、25, 514 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董事姬宏俊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9.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7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24 号，法定代表人：赵卫华，注册资本：400, 000 万元，经营范围：资金信

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 040, 356 万元、967, 843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883, 281 万元、894, 726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96, 845 万元、28, 34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1, 152 万元、11, 446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向本行派驻董事（姬宏俊）的股东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 16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法定代表人：王振京，注册资本：400, 000 万元，经营范围：经银监会批准，公司本外币业务经营范围如下：（一）资金信托；（二）动产信托；（三）不动产信托；（四）有价证券信托；（五）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六）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七）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八）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九）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十）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十一）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十二）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十三）从事同业拆借；（十四）法律法规规定或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020 年资产总额为 1, 049, 935 万元，净资产为 1, 022, 724 万元，营业收入为 189, 628 万元，净利润为 11, 101 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董事樊玉涛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8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注册资本：464, 288. 47 万元，法定代表人：营明军，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4, 356, 990 万元、4, 765, 74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 049, 779 万元、1, 053, 035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37, 253 万元、124, 99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 508 万元、3, 368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过去十二个月内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8 月 10 日，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1 号，法定代表人：许建平，注册资本：512, 612. 7451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提供保管箱；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国际结算等外汇业务；基金销售业务；经营贵金属及代理贵金属；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 366. 83 亿元、3, 582. 76 亿元，净资产分别为 217. 19 亿元、218. 69 亿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76. 18 亿元、28. 86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4. 94 亿元、10. 85 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董事王世豪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3.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28 日，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永昌路 9 号，法定代表人：李志明，注册资本：1, 238, 804. 6744 万元，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委托存款、委托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基金销售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4,093.89 亿元、4,242.68 亿元，净资产分别为 338.89 亿元、346.14 亿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86.93 亿元、48.40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35.64 亿元、19.29 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监事宋科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4.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4 号人保大厦 23 层，法定代表人：夏华，注册资本：200, 000 万元，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

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2, 442, 982 万元，净资产为 277, 077 万元，营业收入为 75, 262 万元，净利润为 27, 913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子公司，且本行董事夏华在该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5.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注册地址：周口市扶沟县，法定代表人：李燕军，注册资本：6, 00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88, 498 万元，净资产为 6, 455 万元，营业收入为 2, 248 万元，净利润为 180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6.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注册地址：新密市溱水路与平安路交叉口东北角长隆金融大厦裙楼 1-4 层，法定代表人：殷魁伟，注册资本：12, 50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

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104, 270 万元，净资产为 15, 989 万元，营业收入为 2, 593 万元，净利润为 237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7.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注册地址：浚县城镇黄河路中段路西，法定代表人：赵丽娟，注册资本：10, 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六）从事同业拆借；（七）从事借记卡业务；（八）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九）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122, 284 万元，净资产为 11, 014 万元，营业收入为 4, 553 万元，净利润为 1, 268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子公司，且本行监事长赵丽娟在该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8.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注册地址：驻马店市确山县盘龙镇 107 国道北段路西御景华府 1 号楼，法定代表人：冯涛，注册资本：5, 00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

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44, 933 万元，净资产为 4, 93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 916 万元，净利润为 504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19.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注册地址：郑州市中牟县官渡大街中段，法定代表人：王天宇，注册资本：112, 27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1, 788, 279 万元，净资产为 163, 910 万元，营业收入为 58, 243 万元，净利润为 14, 875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联营企业，且本行董事长王天宇在该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20. 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注册地址：鄢陵县花都大道与花博大道交叉口东 100 米南侧，法定代表人：毛月珍，注册资本：7, 049. 5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126, 113 万元，净资产为 8, 596 万元，营业收入为 4, 398 万元，净利润为 53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联营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21.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12 日，注册地址：新郑市玉前路庆都首府小区 23 号楼，法定代表人：郭志彬，注册资本：6, 912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403, 877 万元，净资产为 18, 457 万元，营业收入为 17, 900 万元，净利润为 3, 336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联营企业，且本行高管郭志彬在该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22.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7 日，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4101-4104，法定代表人：王军，注册资本：15, 000 万元，经营范围：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基金管理公司法人许可证》所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179, 712 万元，净资产为 143, 326 万元，营业收入为 83, 301 万元，净利润为 14, 660 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董事姬宏俊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23.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楼 47 层 04、05、06 号，法定代表人：高永红，注册资本：15, 000 万元，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0 年的资产总额为 4, 791 万元，净资产为 4, 432 万元，营业收入为 3, 381 万元，净利润为-1, 874 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董事谢太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24.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 月 22 日，注册地址：辽宁省锦州市科技路 68 号，法定代表人：魏学坤，注册资本：1, 398, 161. 5684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基金销售；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 年、2020 年 6 月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8, 366. 94 亿元、8, 212. 66 亿元，净资产分别为 595. 05 亿元、599. 26 亿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31. 70 亿元、64. 44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11. 10 亿元、4. 13 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董事谢太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 1. 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25. 洛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洛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18日，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五环街1号中弘卓越中心A座，法定代表人：王建甫，注册资本：200,000万元，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019年、2020年6月资产总额分别为2,274,919万元、2,441,360万元，净资产分别为268,009万元、268,530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108,948万元、58,086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0,182万元、31,428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认定该企业为本行关联方。

上述25家关联法人涉及2020年的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二）关联自然人

1. 本行的董事、监事及总、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本行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

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与该自然人股东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合并计算）；

3.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行法人的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1和2所述人士的近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成年子女配偶的父母、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

5.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

6. 本行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本项所指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包括商业银行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7. 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本行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本行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本行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行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及对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无利益输送以及价格操纵行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审批及披露程序的前提下，符合本行利益，未损害本行股东利益，不影响本行独立性，不会对本行经营状况构成不利影响，本行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四、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声明：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均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以及对本公司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预计金额及所涉交易内容符合业务实际需求，其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提交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待委员会审议通过后，逐级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批。

独立意见：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相关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

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在此基础上该等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规。

（二）保荐机构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出具了事前认可该关联交易的书面文件，并已发表了独立意见。该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要求，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综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郑州银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一）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声明及独立意见；

（三）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